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寿光吉电景华羊口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编号: 1607830160

建设地点: 寿光市

验收单位: 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寿光吉电景华羊口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 电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寿光市水利局、寿水审批(水保)字[2017]1号、2017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10月-2017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潍坊新源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潍坊汇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山东五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建设单位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主持召开了寿光吉电景华羊口50MWp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及监理、监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单位和施工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组织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以及监理、监测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监测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寿光吉电景华羊口50MWp光伏电站项目位于山东省寿光市羊口镇中新东路与东环路交叉口东南角。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小型，工程等级属二级工程。项目用地面积1.05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有综合办公室、配电室和构筑物无偿补偿装置2套和接地变装置2套以及道路、绿化等。项目建筑密度26.3%，容积率0.23，绿地率20%。工程施工时段为2016

年 10 月-2017 年 6 月。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3 月，寿光市水利局以“寿水审批（水保）字[2017]1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7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潍坊汇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寿光吉电景华羊口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完成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100%，拦渣率为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100%、林草覆盖率达到 20%。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提交了《寿光吉电景华羊口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基本落实到位，项目试运行后，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安全可靠、管护责任到位，水土流失防治基本达

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防治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八）遗留问题

无。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于海波	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于海波	建设单位
特邀专家	张子向	潍坊市水政监察支队	高工	张子向	
成员	高子淇	寿光吉电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子淇	建设单位
	孙佃新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理	孙佃新	验收报告
	张广通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广通	编制单位
	徐海青	潍坊汇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海青	监测单位
	蔡善扩	山东五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蔡善扩	监理单位
	侯风楼	潍坊新源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侯风楼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罗国军	湖南鸿昌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罗国军	施工单位